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6月25日在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B01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1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10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10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小青先生主持，参会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陈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李占通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李占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及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陈娟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网站。

本议案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梁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

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网站。

本议案以 1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作为召集人提议于 2023 年 07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 1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一：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娟女士简历

附件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件三：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娟女士简历

陈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77年8月生，本科。曾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云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运营专家兼任成都兴青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附件二：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梁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1年10月生，本科。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已于2014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8年6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梁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三：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梁丹

1、办公地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 B01 号楼

2、邮政编码：301700

3、联系电话：022-59623217

4、传真号码：022-59675226

5、办公邮箱：chasesun_ld@sina.com